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0月16日发出召开 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,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 议应到董事11人,实到董事11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 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安徽博微长安电子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 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6票。关联董事王玉宝、龚杰洪、 王璐、张春城、任小伟、靳彦彬回避了表决,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 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四创电子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安徽博微长安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编号:临 2023-034)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